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10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10年7月30日（星期五）上午9時整。

開會地點：雲林縣虎尾鎮中溪里中興路88號（本公司會議廳）。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33,799,826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者為15,284,588股），占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1,309,947股之65.87%。

主席：黃文章 董事長

紀錄：林欣慧

列席：黃亮勛總經理、郭宗霖財務長。

壹、宣布開會：出席股東及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主席依法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由：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

案由：民國109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民國109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第三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提請 公鑒。

說明：一、配合109年06月12日證櫃監字第10900582662號函，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

二、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三】。

第四案

案由：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提請 公鑒。

說明：一、配合109年06月12日證櫃監字第10900582662號函，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

二、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四】。

第五案

案由：本公司對大陸地區進行間接投資情形報告，提請 公鑒。

說明：本公司109年度轉投資大陸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合鈞(上海)貿易有限公司	大霹靂動漫製作(北京)有限公司	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1)	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	善田(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上海映太文化傳媒有限公司	慕偶(廈門)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主要營業項目	一般商品買賣	動漫製作及一般商品買賣	展示展覽活動等文化產業之相關業務	多媒體科技領域之相關技術服務	經營演出及經紀等業務	電影製片及電影發行	其他文化用品批發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持股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0%	35%	100%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美金30萬元	該公司於民國101年11月進入清算程序	美金1,500萬元	(註2)	美金20萬元	(註2)	(註3)

註1：原名：名偶(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註2：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文化傳播有限公司再投資。

註3：係透過轉投資大陸公司大霹靂（上海）多媒體科技有限公司再投資。

肆、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109年度財務報表及營業報告書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109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及徐永堅二位會計師查核竣事，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畢，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

二、配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110年4月16日證櫃監字第1100200504號函，說明本公司109年度董事酬金發放之合理性，本公司係因集團營運日益成長，營運據點陸續增加，為使董事所付出之勞務獲得基本薪酬，故自109年起提供董事相對應之報酬，支付每位董事每月2萬元之報酬。

三、前項表冊請參閱【附件五】至【附件六】。

四、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3,799,826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3,347,415權(含電子投票：14,858,277權)	98.66%
反對權數：33,432權(含電子投票權數：33,432權)	0.09%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418,979權(含電子投票：392,879權)	1.2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民國109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承認。

說明：一、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稅後虧損為新台幣148,089,017元，經加計期初待彌補虧損及扣除保留盈餘調整數後，期末待彌補虧損為新台幣239,712,963元，故不予分配股東紅利。

二、本公司擬依公司法第239條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177,424,255元及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62,288,708元彌補虧損，彌補後，本公司期末無待彌補虧損。

三、本公司109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七】。

四、敬請 承認。

決議：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3,799,826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3,367,684權(含電子投票：14,878,546權)	98.72%
反對權數：13,263權(含電子投票權數：13,263權)	0.03%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418,879權(含電子投票：392,779權)	1.2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伍、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109年06月12日證櫃監字第10900582662號函，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

事規則」。

二、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三、敬請公決。

決議：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3,799,826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3,368,815權(含電子投票：14,879,677權)	98.72%
反對權數：13,132權(含電子投票權數：13,132權)	0.03%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417,879權(含電子投票：391,779權)	1.2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提請 討論。

說明：一、配合109年06月12日證櫃監字第10900582662號函，修訂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

二、本公司「董事選舉辦法」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九】。

三、敬請公決。

決議：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3,799,826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3,348,515權(含電子投票：14,859,377權)	98.66%
反對權數：33,432權(含電子投票權數：33,432權)	0.09%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417,879權(含電子投票：391,779權)	1.2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三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提請 討論。

說明：一、因應本公司從事金融交易實務運作的監督與管理，爰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21條修訂之。

二、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

三、敬請公決。

決議：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3,799,826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3,367,715權(含電子投票：14,878,577權)	98.72%
反對權數：14,232權(含電子投票權數：14,232權)	0.04%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417,879權(含電子投票：391,779權)	1.2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第四案（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本公司已完成汐止遠雄不動產過戶流程，故擬配合修訂公司章程第三條將總公司設於新北市，另配合公司法第240條修正公司章程第三十條部分文字。

二、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一】。

三、敬請公決。

決議：本議案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33,799,826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33,356,415權(含電子投票：14,867,277權)	98.68%
反對權數：25,532權(含電子投票權數：25,532權)	0.07%
無效權數：0權	0.00%
棄權/未投票權數：417,879權(含電子投票：391,779權)	1.23%

本案照原案表決通過。

陸、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柒、散會：同日上午九時二十分，主席宣布散會，獲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通過。

主席：黃文章 董事長



紀錄：林欣慧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09年度營業報告書



一、經營方針及目標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從傳統布袋戲中脫穎而出，係持續秉持「傳承沒有終點，創新沒有界限」的精神，延續原創思維，發揮「文化、美學、創新、和諧」核心價值，穩健踏實的永續經營。霹靂自民國 103 年 10 月正式上櫃，成為首家上櫃文創業者代表，正式進入資本市場後，霹靂不斷強化公司治理品質、擴展營運規模、提升股東權益，更同時，善盡企業公民責任，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持續榮獲公司治理評鑑上櫃公司前 20% 殊榮，期許未來，霹靂在文化傳承、創新及永續經營理念下，將布袋戲文化推廣至國際，進而開創東方原創奇幻風潮，建構出「東方迪士尼」的夢想王國。

二、民國 109 年度營業成果報告

本公司民國 109 年度營業收入 288,358 仟元，較前一年度 348,111 仟元減少約 17.16%；營業毛利 48,467 仟元較前一年度 60,577 仟元減少約 19.99%；稅後淨損 148,089 仟元較前一年度稅後虧損 59,696 仟元增加約 148.07%。至於合併營收方面，民國 109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464,581 仟元，較前一年度 594,709 仟元減少約 21.88%。

三、民國 110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回顧 109 年，面臨收費影音串流崛起及年輕世代收視興趣改變等挑戰，霹靂開始進行數位化轉型，除與遠傳 friDay 影音正式合作，推出官方 PILI App，發展全新的觀影體驗，更以「玩轉新意」作為新的品牌精神。展望 110 年，霹靂將再度優化官方 PILI App，導入更多新觀影體驗、音樂串流、社群互動，再透過 CRM 客戶關係管理系統導入，將大數據整合及分析，提供最精準的行銷及會員服務。另於 110 年 4 月將推出睽違已久台日合作之「東離劍遊紀」第 3 季劇集，以提供更多數位化、國際化、IP 多元化的服務與內容。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勛



會計主管：郭宗霖



【附件二】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 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之 109 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徐聖忠、徐永堅會計師查核完竣，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虧損撥補表，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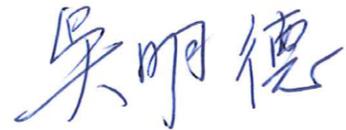
敬請 鑒察

此致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股東常會

獨立董事：沈大白 沈大白

獨立董事：吳明德



獨立董事：陳忠瑞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0 2 月 2 2 日

【附件三】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議事規範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十一條（議案討論） 第一、二項略。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u>第五項</u>規定。</p>	<p>第十一條（議案討論） 第一、二項略。 董事會議事進行中，若在席董事未達出席董事過半數者，經在席董事提議，主席應宣布暫停開會，並準用第八條<u>第三項</u>規定。</p>	<p>依 109 年 6 月 12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2 號函修訂「○ ○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參考範例，本公司爰配合修訂。</p>
<p>第十二條（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u>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u> 以下略。</p>	<p>第十二條（應經董事會討論事項） 下列事項應提本公司董事會討論： 一、本公司之營運計畫。 二、<u>年度財務報告及半年度財務報告。但半年度財務報告依法令規定無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者，不在此限。</u> 以下略。</p>	
<p>第十五條（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 第一項略。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四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p>	<p>第十五條（董事之利益迴避制度） 第一項略。 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u>前項</u>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 本公司董事會之決議，對依<u>前二項</u>規定不得行使表決權之董事，依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四項準用第一百八十條第二項規定辦理。</p>	
<p>第十八條（附則）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本規範訂定於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三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 <u>第四次修訂於民國一零九年八月十一日。</u></p>	<p>第十八條（附則） 本議事規範之訂定應經本公司董事會同意，並提股東會報告。未來如有修正得授權董事會決議之。 本規範訂定於民國一百年十二月三十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一零一年十二月二十八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一零六年十一月六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一零九年三月二十三日。</p>	<p>增訂修正日期。</p>

【附件四】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道德行為準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p>第二條、涵括之內容</p> <p>本公司考量其個別狀況與需要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至少應包括下列八項內容：</p> <p>(一) 防止利益衝突：</p> <p>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二)至（六）略</p> <p>(七)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p> <p>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獨立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p>	<p>第二條、涵括之內容</p> <p>本公司考量其個別狀況與需要所訂定之道德行為準則，至少應包括下列八項內容：</p> <p>(一) 防止利益衝突：</p> <p>個人利益介入或可能介入公司整體利益時即產生利害衝突，例如，當公司董事或經理人無法以客觀及有效率的方式處理公務時，或是基於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而使得其自身、配偶、<u>父母、子女</u>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獲致不當利益。公司應特別注意與前述人員所屬之關係企業資金貸與或為其提供保證、重大資產交易、進（銷）貨往來之情事。公司應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之政策，並提供適當管道供董事或經理人主動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之利益衝突。</p> <p>(二) 至（六）略</p> <p>(七) 鼓勵呈報任何非法或違反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p> <p>公司內部應加強宣導道德觀念，並鼓勵員工於懷疑或發現有違反法令規章或道德行為準則之行為時，向獨</p>	<p>依 109 年 6 月 12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2 號函修訂「上市上櫃訂定道德行為準則」</p> <p>一、考量父母、子女均屬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酌予精簡二（一）之文字。</p> <p>二、參酌上市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23 條允許匿名檢舉，修正相關文字。</p>

<p>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u>允許匿名檢舉</u>，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u>檢舉人的安全</u>，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八) 略</p>	<p>立董事、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人員呈報。為了鼓勵員工呈報違法情事，公司應訂定具體檢舉制度，並讓員工知悉公司將盡全力保護呈報者的安全，使其免於遭受報復。</p> <p>(八) 略</p>	
<p><u>第六條、附則</u> <u>本準則訂立於民國 102 年 10 月 31 日。</u> <u>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4 年 3 月 16 日。</u> <u>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109 年 8 月 11 日。</u></p>	<p>無</p>	<p>增列修訂日期。</p>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780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餘額為新台幣 173,781 仟元，及民國 109 年度提列評價損失新台幣 42,023 仟元，另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民國 109 年度存貨提列評價損失新台幣 7,885 仟元。

霹靂國際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因劇集及電影片之製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且可能因已發生之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

霹靂國際公司對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據內部及外來資訊評估個別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是否有減損跡象，若存在減損跡象，則進一步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個別減損跡象之辨認與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具直接相關，且評估結果對使用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減損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確認具未來經濟效益之影片相關成本已列入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之取得成本。
3.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減損跡象之內部及外來佐證文件，確認其適當性、重要假設及方法之攸關性及合理性，以及其與前期之一致性。

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日記簿分錄係記錄日常已發生各項交易事項，經由過帳、累積及分類後，組成財務報表項目餘額及交易金額。霹靂國際公司之日記帳分錄主要為人工分錄產生，採人工作業模式直接記載與核准人工交易分錄至日記簿中。

由於人工分錄之類型多樣及複雜，涉及人工作業與判斷，不適當之日記簿分錄可能導致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認為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因其先天性風險較高，因此對人工日記簿分錄之測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人工日記簿分錄性質及其產生分錄之流程與控制之有效性以及相關人員權責劃分之適當性，包含不適當人員及會計科目等。
2. 藉由上述瞭解與評估，針對人工分錄依所辨認風險較高之分錄，檢查相關佐證文件、分錄之適當性及其經權責人員切立與核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霹靂國際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霹靂國際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霹靂國際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霹靂國際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霹靂國際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霹靂國際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霹靂國際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霹靂國際公司民國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2 月 2 2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年12月31日		108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178,978	12	\$ 62,714	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動	六(三)	97,172	6	242,323	14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721	-	5,653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	86,163	6	97,114	6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7,728	-	15,195	1
130X	存貨	六(五)	173,781	11	141,516	8
1410	預付款項		8,642	1	11,480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8,731	1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61,916	37	575,995	3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20,364	1	18,17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六)	665,505	44	872,730	5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七)	205,619	14	221,438	13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八)	1,880	-	1,063	-
1780	無形資產		6,195	1	1,1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五)	4,574	-	4,443	-
1920	存出保證金		1,566	-	1,64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七)	49,323	3	1,56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955,026	63	1,122,233	66
1XXX	資產總計		\$ 1,516,942	100	\$ 1,698,228	100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
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九)	\$ -	\$ 30,00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	1,679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八)	715 -	20 -
2150	應付票據		1,356 -	- -
2170	應付帳款		4,359 -	-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8,522 1	7,11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及七	41,800 3	45,703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403 -	973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	6,000 1	6,0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74,834 5</u>	<u>89,810 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	14,000 1	20,00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1,495 -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三)	43,437 3	42,053 3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六)	7,928 -	21,951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66,860 4</u>	<u>84,004 5</u>
2XXX	負債總計		<u>141,694 9</u>	<u>173,814 10</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五)	513,099 34	513,099 30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948,135 62	948,135 5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177,424 12	177,424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0,167 8	120,167 7
3350	待彌補虧損		(239,713) (16)	(57,372)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3,864) (9)	(177,039) (10)
3XXX	權益總計		<u>1,375,248 91</u>	<u>1,524,414 90</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516,942 100</u>	<u>\$ 1,698,228 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288,358	100	\$ 348,11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239,891)	(83)	(287,534)	(82)
5900 營業毛利		48,467	17	60,577	1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 (二十四)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63,168)	(22)	(43,335)	(13)
6200 管理費用		(66,802)	(23)	(70,730)	(2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50	-	(50)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9,920)	(45)	(114,115)	(33)
6900 營業損失		(81,453)	(28)	(53,538)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789	1	5,782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及七	12,804	5	10,588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18,921)	(7)	(7,483)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1,361)	-	(46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六)	(63,031)	(22)	(17,548)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6,720)	(23)	(9,126)	(3)
7900 稅前淨損		(148,173)	(51)	(62,664)	(18)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五)	84	-	2,968	1
8200 本期淨損		(\$ 148,089)	(51)	(\$ 59,696)	(17)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三)	(\$ 653)	-	(\$ 8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 現評價損益	六(二)	(308)	-	591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4,661)	(2)	(35,311)	(10)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五)	131	-	16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 額		(5,491)	(2)	(35,374)	(1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4,414	1	(22,152)	(7)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總額		4,414	1	(22,152)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77)	(1)	(\$ 57,526)	(1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9,166)	(52)	(\$ 117,222)	(34)
每股虧損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2.89)		(\$ 1.16)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2.89)		(\$ 1.1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勛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產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註	普通股	股本	公積金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其他	權益	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外幣兌換差額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餘額	\$ 526,220	\$ 1,039,414	\$ 167,176	\$ 72,903	\$ 102,484	\$ 88,308	(\$ 31,859)	(\$ 105,409)	\$ 1,682,621	
本期淨損	-	-	-	-	(59,696)	-	-	-	(59,6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654)	(22,152)	(34,720)	-	(57,5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0,350)	(22,152)	(34,720)	-	(117,222)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10,248	-	(10,24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264	(47,264)	-	-	-	-	
現金股利	-	-	-	-	(41,048)	-	-	-	(41,048)	
庫藏股註銷	(13,121)	(92,288)	-	-	-	-	-	105,409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339)	-	-	(946)	-	-	-	(1,285)	
發行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	1,142	-	-	-	-	-	-	1,142	
給予子公司員工認股權	-	206	-	-	-	-	-	-	206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120,167	(\$ 57,372)	(\$ 110,460)	(\$ 66,579)	\$ -	\$ 1,524,414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120,167	(\$ 57,372)	(\$ 110,460)	(\$ 66,579)	\$ -	\$ 1,524,414	
本期淨損	-	-	-	-	(148,089)	-	-	-	(148,0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2)	4,414	(4,969)	-	(1,0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8,611)	4,414	(4,969)	-	(149,166)	
子公司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3,730)	-	33,730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120,167	(\$ 239,713)	(\$ 106,046)	(\$ 37,818)	\$ -	\$ 1,375,248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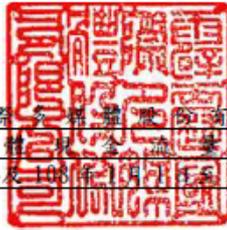


經理人：黃亮勤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48,173)	(\$ 62,664)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三) 15,043	20,719
各項攤提	六(二十三) 4,010	3,393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50)	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六(二十一) 1,679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1,361	465
利息收入	六(十九) (3,789)	(5,782)
股份基礎給付之酬勞成本	六(十四) -	1,14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之份額	六(六) 63,031	17,548
已實現銷貨(利益)損失	(1,843)	27,73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5,883	40,838
其他應收款	(344)	(709)
存貨	(24,759)	7,560
預付款項	2,838	(4,33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1,356	-
合約負債-流動	695	(11,665)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767	4,623
其他應付款	(3,293)	(11,0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731	7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59,857)	28,678
收取之利息	5,116	6,158
收取之股利	3,042	7,068
支付之利息	(1,369)	(457)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6,618	(91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6,450)	40,53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二(三) (2,500)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145,151	28,962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48,810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七) (5,537)	(16,122)
取得無形資產	(4,464)	(2,067)
受限制資產增加	(8,731)	-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82	(271)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52,635)	(1,56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0,176	8,9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二十八) (30,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二十八) (6,000)	(4,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二十八) (1,377)	(8,432)
取得子公司股權-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六(六) -	(45,443)
取得子公司股權-現金增資	七 (20,085)	(24,000)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七) -	(41,0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7,462)	(62,92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6,264	(13,4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62,714	76,15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178,978	\$ 62,71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0)財審報字第 20003680 號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民國 109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民國 108 年度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9 年 2 月 25 日金管證審字第 1090360805 號函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霹靂國際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存貨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五)，民國 109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各為新台幣 311,084 仟元及新台幣 70,465 仟元，及民國 109 年度提列評價損失新台幣 49,908 仟元。

霹靂國際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劇集節目、電視節目、錄影節目、電影片、廣播節目之製作及發行，因劇集及電影片之製作業務營業週期長於一年，且可能因已發生之成本極可能未具相關之經濟效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產生存貨跌價損失之風險較高。

霹靂國際集團對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據內部及外來資訊評估個別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是否有減損跡象，若存在減損跡象，則進一步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會計師認為前述個別減損跡象之辨認與管理階層之主觀判斷具直接相關，且評估結果對使用價值之影響重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減損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比較合併財務報表期間對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係一致採用，並評估其提列政策之合理性。
2. 確認具未來經濟效益之影片相關成本已列入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之取得成本。
3. 取得管理階層評估存貨-在製影片及節目與在製電影減損跡象之內部及外來佐證文件，確認其適當性、重要假設及方法之攸關性及合理性，以及其與前期之一致性。

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

事項說明

日記簿分錄係記錄日常已發生各項交易事項，經由過帳、累積及分類後，組成財務報表項目餘額及交易金額。霹靂國際公司之日記帳分錄主要為人工分錄產生，採人工作業模式直接記載與核准人工交易分錄至日記簿中。

由於人工分錄之類型多樣及複雜，涉及人工作業與判斷，不適當之日記簿分錄可能導致財務報表產生重大不實表達，故本會計師認為人工日記簿分錄之適當性因其先天性風險較高，因此對人工日記簿分錄之測試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人工日記簿分錄性質及其產生分錄之流程與控制之有效性以及相關人員權責劃分之適當性，包含不適當人員及會計科目等。
2. 藉由上述瞭解與評估，針對人工分錄依所辨認風險較高之分錄，檢查相關佐證文件、分錄之適當性及其經權責人員切立與核准。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9 年度及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霹靂國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霹靂國際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霹靂國際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霹靂國際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霹靂國際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霹靂國際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霹靂國際集團民國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徐聖忠



會計師

徐永堅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1003409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0 年 2 月 2 2 日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53,188	28	\$ 335,782	1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	六(三)				
	動		417,211	26	727,909	4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4,798	1	14,58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51,298	3	74,814	4
1200	其他應收款		6,184	-	21,573	1
130X	存貨	六(五)	240,619	15	234,734	13
1410	預付款項	六(六)	34,253	2	37,29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八	8,731	1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226,282</u>	<u>76</u>	<u>1,446,689</u>	<u>8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二)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2,182	2	35,647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	-	1,393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19,930	14	243,031	14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47,988	3	21,668	1
1780	無形資產		8,061	-	3,8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六)	30,341	2	29,779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六(八)	54,823	3	6,87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93,325</u>	<u>24</u>	<u>342,243</u>	<u>19</u>
1XXX	資產總計		<u>\$ 1,619,607</u>	<u>100</u>	<u>\$ 1,788,932</u>	<u>100</u>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9 年 12 月 31 日			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	-	-	\$	30,00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十一)		1,679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九)及七		45,235	3		59,804	3
2150	應付票據			3,157	-		1,800	-
2170	應付帳款			18,585	1		17,864	1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二)		63,103	4		65,109	4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6,439	1		10,291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6,000	-		6,0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54,198</u>	<u>9</u>		<u>190,868</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14,000	1		20,000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32,724	2		11,597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43,437	3		42,053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90,161</u>	<u>6</u>		<u>73,650</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244,359</u>	<u>15</u>		<u>264,518</u>	<u>15</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513,099	32		513,099	28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948,135	59		948,135	5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八)		177,424	11		177,424	10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20,167	7		120,167	7
3350	待彌補虧損		(239,713)	(15)	(57,372)	(3)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143,864)	(9)	(177,039)	(10)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1,375,248</u>	<u>85</u>		<u>1,524,414</u>	<u>85</u>
3XXX	權益總計			<u>1,375,248</u>	<u>85</u>		<u>1,524,414</u>	<u>85</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1,619,607</u>	<u>100</u>	\$	<u>1,788,932</u>	<u>100</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0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金 額 %	108 年 度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及七	\$ 464,581 100	\$ 594,70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五)(二十四) (二十五)	(337,177) (73)	(409,117) (69)
5900 營業毛利		127,404 27	185,592 31
營業費用	六(二十四) (二十五)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98,356) (43)	(191,835) (32)
6200 管理費用		(67,035) (14)	(70,985) (1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174) (1)	(384)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70,565) (58)	(263,204) (44)
6900 營業損失		(143,161) (31)	(77,612) (1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3,982 3	20,011 3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一)	12,769 3	4,95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二)	(29,511) (6)	(6,257) (1)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2,344) (1)	(827)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86) -	(3,254)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190) (1)	14,624 3
7900 稅前淨損		(148,351) (32)	(62,988) (10)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六)	262 -	2,182 -
8200 本期淨損		(\$ 148,089) (32)	(\$ 60,806) (10)

(續次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虧損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9 年 度			108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四)	(\$ 653)	-	(\$ 81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二)	(4,969)	(1)	(34,720)	(6)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六)	131	-	164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5,491)	(1)	(35,374)	(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4,414	1	(22,152)	(4)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4,414	1	(22,152)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1,077)	-	(\$ 57,526)	(10)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49,166)	(32)	(\$ 118,332)	(20)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48,089)	(32)	(\$ 59,696)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110)	-		
		(\$ 148,089)	(32)	(\$ 60,806)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9,166)	(32)	(\$ 117,222)	(20)		
8720	非控制權益	-	-	(1,110)	-		
		(\$ 149,166)	(32)	(\$ 118,332)	(20)		
每股虧損 六(二十七)							
9750	基本每股虧損	(\$ 2.89)		(\$ 1.16)			
9850	稀釋每股虧損	(\$ 2.89)		(\$ 1.16)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勛



會計主管：郭宗霖





聯華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的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的權益		其他權益		主權之		權益	
	附註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39,414	\$ 167,176	\$ 72,903	\$ 102,484	(\$ 88,308)	(\$ 31,859)	(\$ 105,409)	\$ 1,682,621	\$ 45,268	\$ 1,727,889
本期淨損		-	-	-	(59,696)	-	-	-	(59,696)	(1,110)	(60,8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654)	(22,152)	(34,720)	-	(57,526)	-	(57,52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0,350)	(22,152)	(34,720)	-	(117,222)	(1,110)	(118,332)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八)	-	-	-	-	-	-	105,409	-	-	-
法定盈餘公積		-	10,248	-	(10,248)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47,264	(47,264)	-	-	-	-	-	-
現金股利		-	-	-	(41,048)	-	-	-	(41,048)	-	(41,048)
庫藏股註銷	六(十六)(十七)	(13,121)	(92,288)	-	-	-	-	105,409	-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六(十七)(二十八)	-	(339)	-	(946)	-	-	-	(1,285)	-	(1,285)
發行員工認股權之酬勞成本	六(十五)(十七)	-	1,348	-	-	-	-	-	1,348	-	1,348
非控制權益減少	六(二十八)	-	-	-	-	-	-	-	(44,158)	-	(44,158)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57,372	(\$ 110,460)	(\$ 66,579)	\$ -	\$ 1,524,414	\$ -	\$ 1,524,414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57,372)	(\$ 110,460)	(\$ 66,579)	\$ -	\$ 1,524,414	\$ -	\$ 1,524,414
本期淨損		-	-	-	(148,089)	-	-	-	(148,089)	-	(148,0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522)	4,414	(4,969)	-	(1,077)	-	(1,07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8,611)	4,414	(4,969)	-	(149,166)	-	(149,16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六(二)	-	-	-	(33,730)	-	33,730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513,099	\$ 948,135	\$ 177,424	(\$ 239,713)	(\$ 106,046)	(\$ 37,818)	\$ -	\$ 1,375,248	\$ -	\$ 1,375,24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9年及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9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148,351)	(\$ 62,988)
調整項目			
收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四)	38,334	44,271
各項攤銷	六(二十四)	5,141	5,00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5,174	3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之淨損失	六(二十二)	1,679	-
利息費用	六(二十三)	2,344	827
利息收入	六(二十)	(13,982)	(20,011)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一)	-	(1,781)
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酬勞成本	六(十五)	-	1,34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86	3,254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減損損失	六(二十二)	1,302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216)	705
應收帳款		18,299	40,055
其他應收款		6,481	(2,404)
存貨		3,121	27,656
預付款項		3,042	(48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14,569)	(26,512)
應付票據		1,357	-
應付帳款		721	(9,067)
其他應付款		(487)	(9,561)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	(4,500)
淨確定福利負債		731	792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9,793)	(13,017)
收取之利息		13,982	19,131
收取之股利		-	1,781
支付之利息		(2,344)	(819)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908	(1,5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69,247)	5,51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十二(三)	(2,500)	-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二(三)	996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10,698	180,314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806)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7,190)	(27,662)
取得無形資產		(5,521)	(3,264)
受限制資產增加		(8,731)	-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增加		(52,821)	(1,21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34,931	143,363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六(三十)	(30,000)	30,000
舉借長期借款	六(三十)	-	30,000
償還長期借款	六(三十)	(6,000)	(4,000)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16,347)	(23,605)
取得子公司股權-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六(二十八)	-	(45,443)
發放現金股利	六(十八)	-	(41,048)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2,347)	(54,096)
匯率影響數		4,069	(20,9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7,406	73,8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335,782	261,9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453,188	\$ 335,78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勳



會計主管：郭宗霖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期初待彌補虧損	(\$ 57,372,600)
減：109 年度保留盈餘調整數	(34,251,346)
調整後待彌補虧損	(91,623,946)
減：本年度稅後淨損	(148,089,017)
本期待彌補虧損	(239,712,963)
彌補項目	
法定盈餘公積	177,424,255
特別盈餘公積	62,288,708
	239,712,963
期末待彌補虧損	\$ 0

董事長：黃文章



經理人：黃亮勛



會計主管：郭宗霖



【附件八】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p> <p>第一、二、三項略。</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第五項略。</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第 4 項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u>股東得提出為敦促公司增進公共利益或善盡社會責任之建議性提案，程序上應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之相關規定以 1 項為限，提案超過 1 項者，均不列入議案。</u></p> <p>以下略。</p>	<p>第三條：股東會召集及開會通知</p> <p>第一、二、三項略。</p> <p>選任或解任董事、變更章程、減資、申請停止公開發行、董事競業許可、盈餘轉增資、公積轉增資、公司解散、合併、分割或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一項各款、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四十三條之六、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及第六十條之二之事項應在召集事由中列舉並說明其主要內容，不得以臨時動議提出；其主要內容得置於證券主管機關或公司指定之網站，並應將其網址載明於通知。</p> <p>第五項略。</p> <p>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之股東，得向本公司提出股東常會議案，以一項為限，提案超過一項者，均不列入議案。另股東所提議案有公司法<u>第一百七十二條之一第四項</u>各款情形之一，董事會得不列為議案。</p> <p>以下略。</p>	<p>依 109 年 6 月 12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6 2 號函修訂「○○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參考範例，本公司爰配合修訂。</p>
<p>第二十條</p> <p>本規則訂立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p> <p>本規則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p> <p>本規則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4 日。</p> <p>本規則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7 日。</p> <p><u>本規則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u></p>	<p>第二十條</p> <p>本規則訂立於民國 102 年 5 月 31 日。</p> <p>本規則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p> <p>本規則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4 日。</p> <p>本規則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109 年 5 月 27 日。</p>	<p>增訂修正日期(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p>

【附件九】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選舉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正條文	條次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五條	<p>本公司董事之選舉，應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p> <p>第 2 項略。</p> <p>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第五條	<p>本公司董事之選舉，<u>均應</u>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所規定之候選人提名制度程序為之，<u>為審查董事候選人之資格條件、學經歷背景及有無公司法第三十條所列各款情事等事項，不得任意增列其他資格條件之證明文件，並應將審查結果提供股東參考，俾選出適任之董事。</u></p> <p>第 2 項略。</p> <p>獨立董事之人數不足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第一項但書、<u>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審查準則相關規定或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有價證券審查準則第 10 條第 1 項各款不宜上櫃規定之具體認定標準」第 8 款</u>規定者，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獨立董事均解任時，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p>	<p>依 109 年 6 月 12 日證櫃監字第 109005826 62 號函修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更名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選任程序」)參考範例，本公司爰配合修訂「董事選舉辦法」。</p>
第十條	本條刪除	第十條	<p><u>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選舉人須在選舉票被選舉人欄填明被選舉人戶名及股東戶號；如非股東身分者，應填明被選舉人姓名及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惟政府或法人股東為被選舉人時，選舉票之被選舉人戶名欄應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亦得填列該政府或法人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代表人有數人時，應分別加填代表人姓名。</u></p>	

條次	修正條文	條次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十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有召集權人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第十一條	選舉票有左列情事之一者無效： 一、不用董事會製備之選票者。 二、以空白之選票投入投票箱者。 三、字跡模糊無法辨認或經塗改者。 四、所填被選舉人如為股東身分者，其戶名、股東戶號與股東名簿不符者；所填被選舉人如非股東身分者，其姓名、身分證明文件編號經核對不符者。 五、除填被選舉人之戶名（姓名）或股東戶號（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及分配選舉權數外，夾寫其他文字者。 六、所填被選舉人之姓名與其他股東相同而未填股東戶號或身分證明文件編號可資識別者。	
第十一條	略。	第十二條	略。	
第十二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訂定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8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4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7 日。 第四次修訂於民國 110 年 7 月 30 日。	第十三條	本辦法由股東會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本辦法訂定於民國 101 年 6 月 28 日。 第一次修訂於民國 103 年 5 月 30 日。 第二次修訂於民國 104 年 6 月 24 日。 第三次修訂於民國 108 年 5 月 27 日。	增列修訂日期。

【附件十】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九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交易原則與方針</p> <p>(一)…略</p> <p>(二)…略</p> <p>(三)權責劃分</p> <p>1. 財務部門</p> <p>(1)交易人員</p> <p>A. <u>本公司衍生性商品交易之執行人員由董事長指定</u>，負責整個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之策略擬定。</p> <p>B. 交易人員每週應評估一次，惟若為避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定期計算部位，蒐集市場資訊，進行趨勢判斷及風險評估，擬定操作策略，作為從事交易之依據。</p> <p>C. 依據授權權限及既定之策略執行交易。</p> <p>D. 金融市場有重大變化、交易人員判斷已不適用既定之策略時，隨時提出評估報告，重新擬定策略，經由<u>董事長核准後</u>，作為從事交易之依據。</p> <p>(2)會計人員</p> <p>A. 執行交易確認。</p> <p>B. 審核交易是否依據授權權限與既定之策略進行。</p> <p>C. 每月進行評價，評價報告呈核至<u>董事長</u>。</p> <p>D. 會計帳務處理。</p> <p>E. 依據金管會規定進行申報及公告。</p> <p>(3)交割人員：執行交割任務。</p> <p>(4)衍生性商品核決權限</p> <p>A. 避險性交易之核決權限，授權董事長於每筆交易金額八仟萬元(含)以下核決後執行，事後應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p> <p>B. 其他特定用途交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方可進行之。</p>	<p>第九條:取得或處分衍生性商品之處理程序</p> <p>一、交易原則與方針</p> <p>(一)…略</p> <p>(二)…略</p> <p>(三)權責劃分</p> <p>1. 財務部門</p> <p>(1)交易人員</p> <p>A. 負責整個公司金融商品交易之策略擬定。</p> <p>B. 交易人員每週應評估一次，惟若為避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定期計算部位，蒐集市場資訊，進行趨勢判斷及風險評估，擬定操作策略，<u>經由核決權限核准後</u>，作為從事交易之依據。</p> <p>C. 依據授權權限及既定之策略執行交易。</p> <p>D. 金融市場有重大變化、交易人員判斷已不適用既定之策略時，隨時提出評估報告，重新擬定策略，經由總經理核准後，作為從事交易之依據。</p> <p>(2)會計人員</p> <p>A. 執行交易確認。</p> <p>B. 審核交易是否依據授權權限與既定之策略進行。</p> <p>C. 每月進行評價，評價報告呈核至<u>總經理</u>。</p> <p>D. 會計帳務處理。</p> <p>E. 依據金管會規定進行申報及公告。</p> <p>(3)交割人員：執行交割任務。</p> <p>(4)衍生性商品核決權限</p> <p>A. 避險性交易之核決權限，授權董事長於每筆交易金額八仟萬元(含)以下核決後執行，事後應提報最近一次董事會。</p> <p>B. 其他特定用途交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方可進行之。</p> <p>2. 稽核單位</p>	<p>因應本公司從事金融交易實務運作的監督與管理，爰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第21條修訂本公司條文。</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2. 稽核單位 於公司公開發行並成立稽核單位後，稽核部門應負責了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及查核交易部門對作業程序之遵循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並於有重大缺失時向董事會報告。</p> <p>3. 績效評估 (1) 避險性交易 A. 以公司帳面上匯率成本與從事衍生性金融交易之間所產生損益為績效評估基礎。 B. 為充份掌握及表達交易之評價風險，本公司採月結評價方式評估損益。 C. 財務部門應提供外匯部位評價與外匯市場走勢及市場分析予<u>董事長</u>作為管理參考與指示。 (2) 特定用途交易 以實際所產生損益為績效評估依據，且財務人員須定期將部位編製報表以提供管理階層參考。</p> <p>4. 契約總額及損失上限之訂定 (1) 契約總額 A. 避險性交易額度 財務部門應掌握公司整體部位，以規避交易風險，避險性交易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整體淨部位為限。 B. 特定用途交易 基於對市場變化狀況之預測，財務部門得依需要擬定策略，提報董事長核准後方可進行之。本公司特定用途之交易全公司淨累積部位之契約總額以美金一千萬元為限，超過上述之金額，需經過董事會之同意，依照政策性之指示始可為之。 (2) 損失上限之訂定 A. 有關於避險性交易，契約損失金額之上限不得逾契約金額之百分之二十，適用於個別契約與全部契約。如<u>全部契約損失金額超過交易金額百分之十時</u>，需即刻呈報總經理，商議必要之因應措施提經董事長核准，並</p>	<p>於公司公開發行並成立稽核單位後，稽核部門應負責了解衍生性商品交易內部控制之允當性及查核交易部門對作業程序之遵循情形，並分析交易循環，作成稽核報告，並於有重大缺失時向董事會報告。</p> <p>3. 績效評估 (1) 避險性交易 A. 以公司帳面上匯率成本與從事衍生性金融交易之間所產生損益為績效評估基礎。 B. 為充份掌握及表達交易之評價風險，本公司採月結評價方式評估損益。 C. 財務部門應提供外匯部位評價與外匯市場走勢及市場分析予總經理作為管理參考與指示。 (2) 特定用途交易 以實際所產生損益為績效評估依據，且財務人員須定期將部位編製報表以提供管理階層參考。</p> <p>4. 契約總額及損失上限之訂定 (1) 契約總額 A. 避險性交易額度 財務部門應掌握公司整體部位，以規避交易風險，避險性交易金額以不超過公司整體淨部位為限。 B. 特定用途交易 基於對市場變化狀況之預測，財務部門得依需要擬定策略，提報董事長核准後方可進行之。本公司特定用途之交易全公司淨累積部位之契約總額以美金一千萬元為限，超過上述之金額，需經過董事會之同意，依照政策性之指示始可為之。 (2) 損失上限之訂定 A. 有關於避險性交易，契約損失金額之上限不得逾契約金額之百分之二十，適用於個別契約與全部契約。如損失金額超過交易金額百分之十時，需即刻呈報總經理，商議必要之因應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 B. 如屬特定目的之交易契約，部位建立</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於最近期董事會報告。</u></p> <p>B. <u>如屬特定目的之交易，個別契約損失上限為美金三十萬元；全部契約損失上限為交易契約金額之百分之二十。如全部契約損失金額超過交易金額百分之十時，需即刻呈報總經理，商議必要之因應措施提經董事長核准，並於最近期董事會報告。</u></p> <p>二、風險管理措施 …(略)</p> <p>三、內部稽核制度 …(略)</p> <p>四、定期評估方式</p> <p>(一) <u>董事會應授權高階主管人員定期監督與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是否確實依公司所訂之交易程序辦理，及所承擔風險是否在容許承作範圍內、市價評估報告有異常情形時，應採取必要之因應措施，並於最近期董事會報告。</u></p> <p>(二) 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至少每週應評估一次，惟若為業務需要辦理之避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其評估報告應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 ……(略)</p>	<p>後，應設停損點以防止超額損失。停損點之設定，以不超過交易契約金額之百分之二十為上限，適用於個別契約與全部契約，如損失金額超過交易金額百分之十時，需即刻呈報總經理，商議必要之因應措施，並向董事會報告。</p> <p>C. <u>本公司特定目的之交易性操作年度損失最高限額為美金三十萬元。</u></p> <p>二、風險管理措施 …(略)</p> <p>三、內部稽核制度 …(略)</p> <p>四、定期評估方式</p> <p>(一) 董事會應授權高階主管人員定期監督與評估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是否確實依公司所訂之交易程序辦理，及所承擔風險是否在容許承作範圍內、市價評估報告有異常情形時(如持有部位已逾損失上限)時，應立即向董事會報告，並採因應之措施。</p> <p>(二) 衍生性商品交易所持有之部位至少每週應評估一次，惟若為業務需要辦理之避險性交易至少每月應評估二次，其評估報告應送董事會授權之高階主管人員。</p> <p>五、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時，董事會之監督管理原則 ……(略)</p>	
<p>第十八條：附則 增訂：<u>本處理程序第六次修訂於 110 年 7 月 30 日。</u></p>	<p>第十八條：附則 (略)</p>	<p>增訂修正日期 (110 年股東常會)。</p>

【附件十一】

霹靂國際多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u>新北市</u>，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p>	<p>第三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公司。</p>	<p>營運總部規劃。</p>
<p>第卅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會應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p>	<p>第卅條 本公司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時，應依法提繳稅捐、彌補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相關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派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董事會得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告股東會，不適用前項應經股東會決議之規定。 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於彌補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二，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 員工酬勞配發股票時，發放對象除本公司員工外，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p>	<p>依據公司法第240條，修改部分文字。</p>
<p>第卅三條 增訂：<u>第二十次修訂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u></p>	<p>第卅三條 (略)</p>	<p>增訂修訂日期(110年7月30日股東常會)。</p>